



讨论“上海 2050”，有不少人认为，资源环境生态问题严重影响上海建设全球城市。但是，很少有人更积极地将绿色与城市创新联系起来；与此相对，有不少人认为上海建设全球城市的关键举措，是建设全球科技创新中心，但很少有人将创新与绿色转型关联起来。笔者认为，上海 2050 年的战略目标，需从四个中心的经济目标向有综合性的世界级全球城市和全球创新中心提升，进一步认为绿色创新是上海建设全球创新中心城市之致胜之道，对此谈三点看法。

上海需要建设全球绿色创新中心城市

诸大建

的思想实际上是绿色创新长波的具体表现和深入拓展。适应绿色创新的大趋势，纽约、伦敦、东京、巴黎等传统经济型全球城市正在向新类型的绿色全球城市进行转型。例如，纽约以“更绿色、更伟大”的城市规划（2005—2030），提出了碳排放总量减少 30%，在建筑、交通、产业等领域大幅度提高碳生产率的目标。伦敦更是提出了成为 21 世纪世界低碳首都城市的概念。

二是，在绿色创新长波背景下，上海需要对标国际上全球城市的绿色发展趋势，

将绿色创新纳入建设世界级、综合性全球城市和全球创新中心城市的发展战略之中，确立用绿色创新战略引导上海城市转型。最近媒体报道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站，在火电技术创新上引领世界，就是上海有全球意义、有推广潜力的绿色创新典型。就上海建设全球绿色创新中心城市而言，可以运用创新城市研究中的“3T 原则”，即发展绿色科技创新、集聚绿色创新人才、强化绿色创新环境，从而有系统关系、有因果逻辑地形成国际影响力。要在企业、大学和

科研机构、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三方面研究挖掘符合国家趋势、适应中国需要、具有上海特点的绿色创新典型案例，使星星之火成为燎原烈火。

三是，加强绿色创新反过来可以提高上海城市发展质量，建设经济能级与生活质量相得益彰的全球城市。当前上海许多资源、环境、生态指标均逼近甚至超过生态承载力，如果我们只有传统型全球城市的经济努力，而没有升级版全球城市的绿色创新，届时就很难称得上是真正的世界级全球城市。通

过绿色创新，可以破解上海发展面临的资源、环境、生态等紧约束，提高经济社会发展质量，实现绿色经济长波要求的经济社会发展与资源环境消耗的绝对脱钩，将上海建设成为具有绿色竞争力的 21 世纪全球城市。上个世纪 90 年代的上海浦东发展，引领了中国过去 20 年波澜壮阔的城市化；当下上海城市发展的绿色转型，也需要并且可以对中国到 2030 年的新型城镇化提供示范意义。（作者为同济大学可持续发展与管理研究所所长、教授）

赏罚不易

任大刚



赏罚是最重要的管理和教育手段。与之相应，最糟糕的管理和教育是赏罚不明。很多事例都印证了这一点。如何赏罚，是管理者、统治者和教育者最需要好好掌握的一项技术。

几乎人人都知道这个道理，但是要做到却很不容易，大量存在的是该奖不奖，该罚不罚，甚至该奖的反而被处罚，该处罚的受奖励，结果导致人心离散，众叛亲离或变得是非不分的，很不少。

在刚刚结束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上，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引用了英国思想家培根的话说，“一次不公正的审判，其恶果甚至超过十次犯罪。因为犯罪虽是无视法律——好比污染了水流，而不公正的审判则毁坏法律——好比污染了水源。”一次不公正的审判，犹如赏罚不当其罪，过轻过重，都会引起人们对社会公正的质疑，导致社会不能和谐稳定。

韩非子将“赏”和“罚”视为七种治理之术的其中两种，排在第二三位上。围绕赏罚，他讲了很多故事，其中一个最能体现法家理念：

商朝法律规定，将灰土倒在街上会受到新手的刑罚。子贡认为这样的处罚太重了，请教孔子这是怎么回事。孔子说：“这个规定符合治理之道。那些把灰土倒在街上的，必定妨碍路人，路人必定会愤怒，愤怒就会引起争斗，争斗必定引发家族相残。引起家族相残的坏事，用刑罚事先制止，有何不可？而且用重罚来制止的，正是人们厌恶的事情；而不乱倒灰土，是人们容易做到的。让人们做容易做到的事情，以此避免所厌恶的事情发生，正是治理之道。”

人所共知“孔子贵仁”，他怎么会对严酷的刑罚大加赞赏？因此子贡与孔子之间的问答无疑是虚构的，想来

韩非子不过是借孔子的名望，来为自己点赞，以此增加权威性而已。

撇开这点不谈，韩非子对刑罚的推想，无疑是对“杀一儆百”的坚信：在大街上乱倒灰土从而引起家族之间的械斗死伤，不仅是极小概率事件，而且逻辑链条太长，一个乱倒灰土的人要为家族之间的争斗负丢失肢体的责任，这个处罚的依据，已经是一个主观随意性很强的荒唐推断和想象了。但在主张“耕战”，富国强兵的法家看来，这样可能导致人口损失（也就意味着国力损失）的事情，绝不允许发生。也因此，倒一点灰土也必须受到严厉处罚，防患于未然。律法之严苛寡薄，让人后脊发寒。

在赏罚两者之间，韩非子无疑更喜欢“罚”，认为更加行之有效，他讲赏罚类故事，绝大多数与行使处罚权有关。而如何行使奖励权，虽明知重要，却着墨甚少，一定意义上，把法家叫作“罚家”，大概不算十分错误。

过重的刑罚，只能使僚属畏惧不堪，不会从心底里拥护上级，这是秦王朝二世而亡的重要原因，西汉王朝吸取这个大教训，到汉武帝时，明面上采用“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实际上儒法合用，从此奠定中国 2000 年治理之道的格局。

从抽象继承法的角度来说，抽掉法家反法治的内涵，其赏罚分明的思想是值得继承的。今天很多事情之所以糟糕，很大程度上，与赏罚不明有很大关系。比如有的上市公司虚构利润数亿元，处罚不过数十万；又比如，香港医生收取病人红包不仅触犯了法律，且会终身吊销行医执照，即便只是帮病人在排队时插个队，也会因此获罪；而在台湾，行人不遵守交通规则出事故，司机不负任何责任。谁都知道要严厉处罚，但为何做不到？依法治国必须解决这个难题。

何须日月到此楼

朱绩崧



蜚声海内的“缘缘堂”之外，丰子恺先生在陕西南路还有一处故居，名唤“日月楼”。最近，故居管理方在网上发布了一则《告丰子恺艺术爱好者》，婉称“被迫暂时关闭”。稍作了解，便知是一楼的住户们因二楼、三楼开设的故居陈列室常有游客到访，深觉烦扰，不予配合所致。

这两层“日月楼”是 2008 年底丰先生后人出资收回的，原卢湾区文化局协助修缮。2010 年 3 月 19 日，“丰子恺旧居陈列室”免费对外开放。迄今接待参观者 4.3 万余人次，平均一日约 26，不可谓少。理论上讲，这样“民办公助”的模式，无论当年还是今日，都是切实复兴上海城市文化的金点子。所以，施行起来居然到了无路可走的地步，更要引起我们的深思。

在这场纠纷中，首先必须尊重的是一楼住户的合法利益。能够与陈列室和平共处，共存共荣，那当然是最好。但是，如果任何方式都无法解决参观与居住的现实冲突，参观应该向居住无条件让步。

说来喜欢丰先生艺术的人，多少该有些文化修养，不致于太粗鲁。然而，事实往往会比我们料想的复杂许多，免费参观排除不了鱼龙混杂的可能。除非有关部门加以特别管理，否则谁都不能保证治安、消防等方面杜绝隐患萌生，何况“日月楼”是老建筑，即便按照今天住宅而非公共文化场所的单一标准来看，有待改造之处也颇多。

掌握足够资金，可以考虑通过友好协商的途径，在征得一楼住户自愿的情况下，开展动迁工作，把整栋楼升级为陈列馆，光大丰先生的道德文章。可惜，投入“日月楼”的二期资金显然短期不会到位，那就不得不考虑其他办法，可以通过微信、微博预约，每日限流，可以把陈列内容整体迁移到附近社区的文化中心或者干脆到黄浦区图书馆，甚至可以像现在这样，一关了事。说到底，绝不能因追慕古人而搅扰今人的正常生活。

如此“关张大吉”，看似愧对风雅，在英美等国则司空见惯。以我伦敦、牛津等地的游历为例，三五步间，每见民舍门口高悬铭牌，称某某大作家、大艺术家于某年月间居住于此。如今，普通人住在楼内，丝毫不受搅扰。游人似我，留影楼前，也丝毫没有遗憾。

“昔人已乘黄鹤去，此地空余黄鹤楼。”丰先生地下有知，目睹今日之状况，想必也会关照后人切勿扰邻吧。我又想起钱锺书先生的那句妙语，大意是读书即可，不必非亲见作家不可，就好比吃蛋不必去看下那只蛋的鸡啊。

说到这里，我倒觉得关心“日月楼”问题的朋友们不妨做个调查：丰先生的书在“日月楼”向公众开放的这四年间，又售出了几本？文艺青年忙着楼前楼后、楼里楼外拿手机自拍，倒不如静下心来，去读读丰先生的书，学学他老人家那散淡名利、远离喧嚣的精神吧。何须日月到此楼？

“小官贪腐”蚕食执政根基

李泓冰



月末，中央巡视组一天连发三箭，河北、江苏、上海的巡视意见反馈出炉，在数落的各种问题中，有一个词不断出现：小官贪腐。一叶知秋，这个病看来已颇为流行，让人一激灵。大面积的小官贪腐，其危害绝不亚于高官贪腐，由于它蚕食的是执政根基，甚至可能为害更烈。

对照此前中央纪委监察部通报，去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总计对超过 14 万人进行党纪政纪处分，其中县处级以上干部 4843 人，并将 777 人移送司法机关，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 84.4 亿元。这是查出来的，就涉及十几万人，涉案财富近百亿了，再想想还隐在冰山之下的呢？

这些数字触目惊心，也令人解气，老虎、硕鼠、苍蝇甚至蚂蚁，正一窝端地煮在眼下反腐的高压锅里。

然而，还有不少鼠贪和蚁贪，处在权力末端，连官儿都算不上，也未必进得了堂皇的报告，如村主任、股长，甚至是要害部门的“门房”……

“老虎”式鲸吞国家资产可恨，蚕食百姓利益的“蚁贪”则面积更广。他们蚁行于最基层，善于找到并撕开制度的漏洞，但凡手中有丁点几权力，就要“咬一口是一口、不咬白不咬”。

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地税局会计刘迪，两年多中，通过隐瞒收入、虚列支出、虚报冒领等方式，贪污、挪用公款 1800 余万元；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官花村 3 名村干部，10 余年间竟吞噬了 1.27 亿元补偿款……老虎、苍蝇、蚂蚁一起疯狂贪利，会无孔不入地消解公众对党和政府的信任，颠覆财富分配的公平正义，更销

蚀全民共享改革与发展成果的幸福。

层层堆叠的硕鼠们，经年累月驻守“官仓”，对官仓的漏洞了如指掌，咬嚼之余，甚至对此并不避讳，还乐于炫耀那点掌握资源的优越感，“官仓老鼠大如斗，见人开仓亦不走”，颇光明正大。百姓够不着高官的窗棂，没法时时窥见庙堂之上的周永康与徐才厚们的掘金手段，但硕鼠和蚂蚁们的作为，天天都看在眼里，气在心头，信心从何而来？执政基础被咬得千疮百孔，能不让人脊背生寒？

还有一种隐性的蚁贪：食民之禄，却不忠民之事。不久前去西北某城，聊天中惊讶地得知，当地提供公共服务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有七八成都在“业余”做小买卖，接到生意上的电话，随时抽身走人。这简直是“世界上最宽客”的基层行政机构：拿着国家社保、工资，打理自己的生意。更奇异的是，他们不知感恩还集体抱怨：工资太低，远不及自己生意所得；没有职业发展前景；规定太严，挡住从前唾手可得的灰色收入……

其实，光责备他们毫无意义。逐利是某些人的天性，如果管官的制度松懈，原来的“好人”也会成了蚁贪。让法律和制度双管齐下，提高“小官贪腐”的成本，才是扎紧松散篱笆的治本之策。

四中全会有个醒目的决定，建立国家工作人员向宪法宣誓制度，这对从前可能一遍宪法都不曾通读过的一些公务员们，颇具警示意味。你手握宪法宣个誓，不由自主就有了敬畏，让法治和社会更方便监督你，也让公众不断有机会接受法治教育。

至少，让硕鼠们心生惕惧，不敢“见人开仓亦不走”了……